

请输入关键字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新闻中心 > 共同发展

浙闽五县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"共建共治共融共享"示范样本

日期: 2023-10-13 来源: 浙江省丽水市民宗局 字号: [大中小]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,加强浙闽跨区域协作共建,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 有形有感有效。浙江省庆元县与福建省松溪县、罗源县、华安县、寿宁县联合开展民族"四共"创建活动,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 识示范样本。

- 一、加强山海协作,推动民族地区共建
- 一是坚持红色引领。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,推动民族地区乡村开展党建联建,健全"交流活动联办、民族文化联动、共富工坊联营、共富产业联谋"等工作制度,发挥村主体作用,形成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工作合力。二是推动绿色发展。引导乡村发挥政策和资源优势,积极发展生态农业、乡村旅游、文创等特色产业,做深生态文章,推进文旅融合,走"一村一品、一乡一业"的发展道路。三是深化山海协作。深入开展跨区域民族地区乡村结对共建行动,持续推动浙闽五县在农业发展、旅游开发、产业帮扶等领域开展对口协作,促进五县优势互补、合作共赢,努力打造山海共"富"新样板。
 - 二、加强协调联动,促进民族工作共治
- 一是健全协调机制。浙闽五县建立民族工作协调小组,定期召开联席会议,开展走访互访活动,协调解决民族领域重点难点问题,帮助各族群众解决实际困难。二是推进信息共享。健全信息互享、协调联动的跨区域民族事务共治体系,完善流动人口流出地和流入地之间对接衔接机制,加强跨区域流动人口服务管理,推动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,夯实筑牢区域民族和睦和谐稳定基础。三是发挥积极作用。组织各族群众积极争创石榴红家园、工作室、同心驿站、志愿服务队等,广泛开展矛盾调解、扶贫帮困、助老助残等志愿服务活动,引导各族群众发挥自身作用,积极服务社会,不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。
 - 三、加强服务交流,推进民族交往共融
- 一是深化宣传教育。各县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讲团,深入机关、社区、企业、学校等广泛宣讲党的民族政策法规,组织各族群众广泛开展学党史、走红军路等红色教育活动,不断增进各族群众的"五个认同"。二是推进"三项计划"。深入推进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、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和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,组织各县中小学校广泛开展"结对子""手拉手""一家亲"等活动;设立浙闽边民族文化交流艺术节,联合举办畲乡春晚、三月三等民族文化活动;每年举办跨区域群众就业服务活动,为各族群众提供就业培训、信息咨询等服务,积极创造各族群众共居、共学、共事、共乐社会环境。三是推动示范创建。积极开展跨区域民族团结进步创建,举办互学互促活动,召开民族团结趣味运动会、联欢晚会、座谈会等,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学校等,营造民族团结进步浓厚氛围。
 - 四、加强机制创新,实现富裕成果共享
- 一是建立联合会商机制。每年拟定一至两个民族领域主题进行互动交流和经验分享,通过联席会、座谈会、走访调研等方式开展交流互动,取长补短,发挥优势,凝聚共建共治共融合力。二是健全资源共享机制。依托各县石榴红共富基地、共富工坊等,为区域内民族村提供市场信息和技术服务,帮助农民推销农产品等,促进民族地区乡村共同发展、共同富裕。三是完善精准帮扶机制。发挥统一战线资源优势,组织区域内统战社团分别与民族地区乡村结对,组织开展调查研究、项目联系、联络联谊、助学助残等帮扶活动;定期举办民族村"共富"论坛,组织专家、学者等为乡村建设建言献策,助力各族群众迈上共同富裕快车道。

◇ 中央统战部 ● 中国政府网 国务院部门 ▲ 地方政府 ▲ 直属单位 ▲ 地方民委 **放管服改革专项督查**

联系我们 | 网站地图



建议使用IE9.0以上版本浏览器

